

各科室重點工作報告與宣導事項

綜合企劃科業務報告：

一、上週辦理事項

- (一)1月25日派員參加設施科場地租借系統需求訪談會議。
- (二)1月27日派員參加109年度檔案銷毀內部初審會議。
- (三)1月27日派員參加臺北市代表隊識別設計討論會。
- (四)1月27日召開本局110年精實改善團隊第2次工作會議。
- (五)1月27、28日分別辦理局務會議及業務會報。
- (六)1月28日派員參加競技科評選會議。
- (七)1月28日派員參加精實管理會議。
- (八)1月29日派員參加本局110年第1次考績暨甄審委員會。
- (九)1月29日派員參加110年臺北市參與式預算相關機關共識會議。
- (十)市府體育樂園LINE宣傳、本局FB宣傳(宣傳議題：育成高中拳擊隊、羽球國際賽分享及臺北體育館春節免費開放時間、臺北鯨華)。
- (十一) 錄案管考單一陳情案件共計66件。

二、本週工作重點

- (一)2月1日派員參加本府精實改善專案第13梯次期末報告。
- (二)2月1日派員參加台灣籃球名人堂協會來局拜會。
- (三)2月2日派員參加秘書室底價小組會議。
- (四)2月3日派員參加行政院109年行政院性平實地訪評。
- (五)2月3、4日分別辦理局務會議及業務會報。
- (六)2月4日辦理本局110年度第1次性平小組會議會前會。
- (七)2月5日派員參加110年本市「學生培訓補助金」會議。
- (八)2月5日派員參加法務局第30次減止訟會議。
- (九)提交本局110年精實改善主題報名資料。
- (十)提交本局13-5市長施政報告。
- (十一)彙整本局110年策略地圖及平衡計分卡修訂內容。
- (十二)籌辦110年本府體育組市政顧問會議。

綜合企劃科業務報告：

(十三)預定宣傳農曆新年抽獎活動、運動科普、士林國中藤球隊、運動場館春節開放時間、臺北鯨華。

(十四)配合研考會審查意見，修正本局 110 年由府列管個案計畫。

運動設施科業務報告：

一、上週辦理事項

(一)1月25日辦理管理股股務會議。

(二)1月25日辦理110年巡檢案履約前協調會。

(三)1月25日辦理110年度轄管運動場館(地)租借系統功能擴充維護委外資訊服務勞務採購案需求訪談會議。

(四)1月25日辦理大湖山莊排水溝會勘。

(五)1月25日出席110年度轄管運動場館(地)設施設備修繕及更新預約式採購案開資格標。

(六)1月25日出席110年清潔標案議價會議。

(七)1月25日出席捷運公司作業車停放臺北田徑場空地點還。

(八)1月25日出席109年年度工程複驗。

(九)1月26日辦理科務會議。

(十)1月26日辦理110年消毒、圍網、景觀、運動草坪維護等標案履約前協調會議。

(十一)1月26日辦理臺北體育館、停車場耐震評估鑽孔取樣場勘。

(十二)1月26日辦理道南、溪洲河濱公園球場夜照工程場地勘查。

(十三)1月26日出席臺北市國小運動會跨局處會議。

(十四)1月26日出席本府違規廢棄物稽查會議-涉及關渡平原開發案。

(十五)1月26日出席文山區市容會報。

(十六)1月26日出席闕枚莎議員為大湖山莊57號住戶周邊樹木染病相關問題辦理現場會勘。

(十七)1月26日出席水利處暖身場下方興建滯洪池地方說明會。

運動設施科業務報告：

- (十八)1月27日辦理臺北田徑場地下停車場之南京東路車道鋸樹。
- (十九)1月27日辦理110年河濱公園運動場地夜間照明收費設備建置案、清潔案履約前協調會。
- (二十)1月27日辦理東陽公園清洗球場地坪。
- (二十一)1月27日辦理天母棒球場高桿燈修繕暨點交會議。
- (二十二)1月27日至陳政忠議員研究室說明開放式場地收費基準。
- (二十三)1月27日出席游淑慧議員為開放式運動場地收費基準疑義案協調會議。
- (二十四)1月27日出席鍾小平議員關切青年公園籃球場夜照開放時間案。
- (二十五)1月27日、28日出席109年臺北體育館及河濱公園運動場地照明設備及管線改善工程驗收。
- (二十六)1月27日出席109年度檔案銷毀內部初審會議。
- (二十七)1月27日出席「南港北流無圍牆博物館計畫」地區說明會。
- (二十八)1月27日出席議長盃桌球賽協調會。
- (二十九)1月27日出席110年度公民參與委員會。
- (三十)1月28日、29日辦理臺北體育園區新舊物業廠商點收點交會議。
- (三十一)1月28日辦理110年臺北極限運動訓練中心履約前協調會。
- (三十二)1月28日研商天母棒球場人工草皮優化方案。
- (三十三)1月28日出席簡舒培議員景美河濱公園網球場增設擋風網會勘。
- (三十四)1月28日出席新北市「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行經北投觀海公園管養權責會勘。
- (三十五)1月28日出席防疫小組會議。
- (三十六)1月28日出席本局水域活動3年發展計畫分工會議。
- (三十七)1月29日辦理永春活力館場勘。
- (三十八)1月29日出席全國心智障礙者親子運動大會第1次跨局處工作協調會。
- (三十九)1月29日出席建築國家標準技術委員會110年第2次會議—公共兒

運動設施科業務報告：

童遊戲場設備。

(四十)1月29日出席考績會。

(四十一)1月29日出席109學年度中等學校運動會第3次籌備會議。

(四十二)1月29日出席110年棒球隊器材採購評選會。

(四十三)1月29日辦理百齡右岸及雙溪河濱公園夜照會勘。

(四十四)1月29日辦理中正河濱公園網球場夜照修繕與場地排水會勘。

(四十五)1月29日辦理南港玉成公園照明設備勘查。

(四十六)1月29日辦理109年天母物業採購案複驗。

(四十七)1月29日辦理110年度轄管運動場地照明改善及電力管線更新工程

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履約前協調會。

二、本週工作重點

(一)2月1日辦理109年電子化售票系統驗收。

(二)2月1日辦理南港區玉成公園籃球場地坪修補。

(三)2月1日辦理臺北體育館耐震評估樑柱檢測。

(四)2月1日出席鍾佩玲議員天母運動園區櫻花捐贈案。

(五)2月1日出席陳重文議員辦理北投區大豐公園籃球場夜間時段規範及設置告示牌面會勘。

(六)2月1日出席臺北體育館空調箱中央補助計畫複審視訊會議。

(七)2月1日出席112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規劃及籌備報告會前會。

(八)2月1日出席研商規劃三腳渡龍舟文化展示館設置案。

(九)2月2日辦理110年度機電、消防標案履約前協調會。

(十)2月2日辦理天母棒球場球員休息室漏水會勘。

(十一)2月2日辦理臺北體育館耐震評估案地下停車場樑柱鑽孔取樣。

(十二)2月2日出席110年市長與里長市政座談會士林區會前會。

(十三)2月2日出席深根職安4年計畫110年第1次督導會議。

(十四)2月2日出席緊急移置標案底價會議。

(十五)2月3日辦理開放式運動場地暨認養機制說明會。

運動設施科業務報告：

- (十六)2月3日辦理中正棒壘球場增設捲線器會勘。
- (十七)2月3日出席龍舟流廁及淋浴間第2次開標。
- (十八)2月4日辦理大直橋下碼頭委外範圍會勘。
- (十九)2月4日出席2021亞洲同志運動會第一次跨局處工作協調會。
- (二十)2月5日辦理109年景觀標案驗收會議。
- (二十一)2月5日辦理110年度轄管運動場館(地)設施設備修繕及更新預約式採購案審查委員會。
- (二十二)2月5日出席「後疫情時代臺北市產業轉型白皮書」專家學者座談會第二場。

競技運動科業務報告：

一、上週辦理事項

- (一)1月25日本科科員職員進用面試。
- (二)1月26日出席本局109年度檔案銷毀內部初審會議。
- (三)1月26日辦理棒球隊行政管理人員進用面試。
- (四)1月27日召開「110年運動防護人力支援臺北市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勞務採購案及「110年臺北市競技運動訓練暨科學中心計畫」勞務採購案評選委員會會議。
- (五)1月27日出席教育局召開之研商培訓金系統資料介接會議。
- (六)1月27日出席局長室會談研討本市代表隊參與全國性運動賽會之服裝主視覺設計。
- (七)1月28日召開「臺北市政府組隊參加2021北高挑戰自行車活動」勞務採購案評審小組會議。
- (八)1月28日出席水域活動3年發展具體執行方案討論會議。
- (九)1月28日召開「110年棒球隊服裝財物採購案」評審小組會議。
- (十)1月28日出席本局防疫應變小組第32次會議。
- (十一)1月29日召開「110年臺北市棒球隊器材及體能訓練器材財物採購

競技運動科業務報告：

案」評審小組會議。

二、本週工作重點

- (一)2月1日辦理本市冠名隊伍「臺北富邦勇士籃球隊」申請捷運科技大樓公益版面露出研商會議。
- (二)2月1日出席一日北高自行車活動市長行程及相關事宜討論會議。
- (三)2月3日辦理臺灣品牌國際賽事研習營實施計畫研商會議。
- (四)2月4日呂專門委員出席大型活動三化指標修訂暨無現金交易執行研議。
- (五)2月4日至7日與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共同辦理春季盃全國田徑公開賽。
- (六)2月5日辦理「2020 臺北城市盃拳擊錦標賽」勞務採購案複驗。
- (七)2月5日召開110年本市「學生培訓補助金」第1次業務分工雙首長會議。

全民運動科業務報告：

一、上週辦理事項

- (一)1月25日陪同陳專委出席於市府召開之2021臺北市大型活動夏日水系列說明會議。
- (二)1月26日陪同蔡副局長拜會臺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就112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請學校協助事項，進行簡報說明與雙向溝通討論。
- (三)1月27日出席本局擴大局務會議。
- (四)1月27日出席本局109年檔案銷毀內部審核會議。
- (五)1月27日出席南港北流無圍牆博物館說明會。
- (六)1月27日出席局長主持之本局四大全國性賽會代表隊服裝統一標誌設計與配色規劃討論會議。
- (七)1月27日召開科務會議，宣達局務會議重要事項及討論各同仁重要業務

全民運動科業務報告：

規劃與執行情形。

- (八)1月28日科內研商110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本市製作112年原民運之相關宣導品事宜。
- (九)1月28日出席陳專委主持之本局水域活動3年發展具體方案研商會議。
- (十)1月28日出席體育署召開之「因應疫情研商110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舉辦事宜」。
- (十一)1月29日出席本局考績會。
- (十二)1月29日辦理臺北馬拉松認證驗收會議。
- (十三)1月29日辦理臺北龍舟賽標誌標語及延伸設計勞務採購案驗收會議。
- (十四)1月29日召開蔡副局長主持之2021全國心智障礙者親子運動會第一次跨局處會議。

二、本週工作重點

- (一)2月1日出席局長主持之「本市辦理112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規劃及籌備報告會前會」。
- (二)2月1日出席蔡副局長主持之「2020臺北馬拉松跨局處精進會議」。
- (三)2月2日與得標廠商討論110年原住民族運動會本市代表隊團隊服裝製作相關事宜及交貨期程。
- (四)2月3日出席臺北龍舟賽舵手研習營勞務採購案開資格標會議。
- (五)2月4日辦理2020臺北馬拉松驗收會議。
- (六)2月4日辦理蔡副局長主持之「2021亞洲平權博覽會暨TSG亞洲同志運動會跨局處會議」。
- (七)2月5日陪同局長至體育署領取109年運動i臺灣特優縣市獎項，並出席110年運動i臺灣—中央、地方分層訪視作業說明會議。

輔導管理科業務報告：

一、上週辦理事項

- (一)1月26日派員赴本市永吉國小調閱教育局檔存中華基金會相關檔案。

輔導管理科業務報告：

- (二)1月27日下午2時出席本局109年檔案銷毀內部初審會議。
- (三)1月27日簽辦金門縣政府教育處希於2月下旬組團赴本市參訪之電話紀錄。
- (四)1月28日派員參加公訓處辦理「英語觀光導覽研習班」課程。
- (五)1月28日再派員赴本市永吉國小調閱教育局檔存中華基金會相關檔案。
- (六)1月29日下午3時30分出席秘書處召開「籌備2021臺北上海城市論壇」會議。
- (七)1月29日發函請本市體育團體踴躍加入本局所成立「北市體育團體大小事」LINE官方帳號群組，以利即時溝通連繫、提供體育團體服務並進行政令相關宣導等。
- (八)簽辦「110年體育活動補助金管理系統功能維護」勞務採購案，本案屬原有採購之後續擴充，以新增並優化該系統部分功能。

二、本週工作重點

- (一)2月1日辦理「2021臺北國際龍舟錦標賽」外國隊伍邀約相關事宜簽呈作業。
- (二)2月3日下午派員參加王世堅議員為「臺北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協會違反公平原則疑義」召開協調會。
- (三)辦理「110年體育活動補助金管理系統功能維護」勞務採購案廠商邀標事宜。
- (四)籌辦金門縣政府教育處2月下旬組團至本市參訪運動場館等交流接待相關事宜。
- (五)每月初定期關懷上海市、山東省及日本松山市、靜岡縣等友好城市疫情狀況並延續雙方交流情誼。

運動產業科業務報告：

一、上週辦理事項

- (一)臺北市委外運動場館現場查核，110年1月25日至110年1月31日間，

運動產業科業務報告：

- 派員稽查本市 11 家委外運動場館，查核次數計 11 次。
- (二)運動場館類消費第一次申訴爭議案件，110 年 1 月 25 日至 110 年 1 月 31 日間新成案計有 12 件，已結案計有 8 件。109 年 12 月 30 日至 110 年 1 月 31 日間待處理中累計計有 40 件。
 - (三)110 年 1 月 25 日至 110 年 1 月 31 日間，派員稽查本市民間對外營業運動場所(包含民眾檢舉或陳情反映)，計有 6 間場所。
 - (四)110 年 1 月 25 日上午 10 時研討本市小型電競賽辦理方向。
 - (五)110 年 1 月 25 日下午 2 時至天母棒球場會勘。
 - (六)110 年 1 月 25 日下午 2 時 30 分拜會公運處討論 BOT 履管事宜。
 - (七)110 年 1 月 26 日上午 9 時 30 分「健身中心與健身教練服務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暨其範本修正(訂定)草案委員意見第 2 次協調會」。
 - (八)110 年 1 月 26 日下午 2 時大湖及玉泉公園游泳池促參第 1 次甄審會議。
 - (九)110 年 1 月 26 日下午 3 時「後疫情時代臺北市產業轉型白皮書」專家學者座談會。
 - (十)110 年 1 月 26 日下午 3 時「臺北市信義運動中心暨永春都更案回饋空間及七虎公園游泳池促參前置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議約會議。
 - (十一)110 年 1 月 27 日下午 2 時 30 分臺北市政府體育局本市委外運動場館民間受託營運單位統一開立發票議題研析報告審查會議。
 - (十二)110 年 1 月 27 日下午 3 時 30 分市府聯合稽查成果檢討會議。
 - (十三)110 年 1 月 28 日上午 10 時研議水域活動 3 年發展具體執行方案會議
 - (十四)110 年 1 月 28 日下午 2 時至萬華運動中心召開臺本市委外運動場館 110 年第 1 次執行長會議。
 - (十五)110 年 1 月 29 日下午 2 時臺北市電競產業人才培育及電競戰隊城市運動合作案開資格標。
 - (十六)110 年 1 月 29 日上午 10 時劉副視察永春都更回饋空間現場。
 - (十七)110 年 1 月 29 日出席研討本府公共安全聯合檢查發現問題處理第 7 次會議。

運動產業科業務報告：

二、本週工作重點

- (一)110年2月1日上午10時精實管理專案第13梯次期末報告。
- (二)110年2月2日上午10時雙北合作交流平台產業民生組第28次工作小組會議。
- (三)110年2月2日下午2時本市運動場館委託經營管理督導委員會110年第一次會議-中山運動中心優先定約。
- (四)110年2月2日下午2時30分陳政忠議員辦理天母棒球場被遊民占用會勘。
- (五)110年2月3日下午1時30分出席行政院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實地訪評。
- (六)110年2月3日下午4時運動中心特定族群體適能指導員證照研商會議。
- (七)110年2月4日上午10時場館使用空間疑義研商會議。
- (八)110年2月4日下午2時青年公園工程查核會議第11次。
- (九)110年2月5日上午10時「後疫情時代臺北市產業轉型白皮書」專家學者座談會(第二場)。
- (十)110年2月5日下午2時30分青年公園游泳池變更滑冰場研商會議。

秘書室業務報告：

一、上週辦理事項

- (一)1月25日陳送駐衛警農曆年節期間輪值表。
- (二)1月25日討論本府契約變更議價注意事項後續配合作為。
- (三)1月27日會同會計室討論本局採購案件核銷免列印紙本單據保管單相關案件。
- (四)1月27日及28日配合運動設施科辦理台北體育館及河濱公園運動場地照明設備及管線改善工程驗收。
- (五)1月27日配合安排「本市應變指揮中心轉移功能測試」於2月2日16時預演及2月5日同時段正式演練事宜。

秘書室業務報告：

- (六)1月27日召開本局109年度檔案銷毀內部初審會議。1月28日完成本局農曆年節期間辦公室佈置。
- (七)1月28日召開本局防疫應變小組第32次會議。
- (八)1月29日彙整110年春節期間緊急聯繫名冊。
- (九)1月29日辦理本室部份同仁工作及職務調動。
- (十)本週共計上網公告4案、開標3案(資格標3案，最低標0案)、議價2案、決標2案，流廢標0案，參與評審或評選會議1場，底價小組會議共0場，採購案件稽核0案，驗收會議2場，履約爭議討論0案。

二、本週工作重點

- (一)2月2日進行本局農曆年前後應景之糖果購買。
- (二)2月2日至3日發放本局同仁年終工作獎金及考績獎金。
- (三)2月4日至本局轄管北投區八仙段二小段土地辦理簡易圍籬設置護欄補強。
- (四)2月5日清查本局巨額採購案未依規定填報效益評估案件。
- (五)2月5日更換及清洗辦公區公共空間廁所門簾。

三、宣導事項：

- (一)本府工務局函知各機關修正「臺北市政府投標須知範本」第61點之判斷基準，依據工程會統計107年8月至109年7月間全國公共工程之預算標比約為90%，爰修訂判斷基準計算規定，並自110年2月1日起施行，以提升標價偏低處理程序之合理性。
- (二)109年12月份電子發票執行率74.15%低於市府平均87.22%，電子核銷率99.21%略低於市府平均99.34%；全年電子發票執行率75.11%低於市府平均82.84%，電子核銷率98.33%略低於市府平均98.68%；本局電子發票執行率為本府倒數第25名且執行率未達80%，建請同仁應盡量洽開具電子發票廠商進行採購。
- (三)適逢110年春節期間連續假期7天(2/10-2/16)為確保機關安全，請同仁務必記得關閉電源(含各樓層茶水間電器產品)及門窗並確實檢查後，再

秘書室業務報告：

離開辦公室。連假期間各單位輪值人員請保持手機暢通，隨時保持機動反應，如遇有重大突發事件，應儘速進行應變及善後，並將處置情形不定時回報，若有需遠行者，應事先覓妥代理人。

會計室業務報告：

一、上週辦理事項

- (一)辦理本局經常門、資本門預算執行審核及監標、監驗事宜。
- (二)辦理本局 110 年度標案文件審查作業。
- (三)依照主計處電郵通知辦理各項調查表：
 - 1. 各機關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止資本支出執行情形。
- (四)出席 110 年 1 月 29 日各機關動支 109 年度及以前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第二預備金案件保留暨本市各機關申請 109 年度及以前年度預算專案保留審查會議。
- (五)彙整本局 109 年度歲出預算保留案件明細。
- (六)編製本局 109 年 12 月會計月報及執行月報。
- (七)編製臺北文化體育園區 109 年 12 月份會計月報。
- (八)辦理本局 110 年度單位預算整編作業。

二、本週工作重點

- (一)辦理本局經常門、資本門預算執行審核及監標、監驗事宜。
- (二)辦理本局 110 年度標案文件審查作業。
- (三)依照主計處電郵通知辦理各項調查表。
- (四)賡續辦理本局 110 年度單位預算整編作業。

三、宣導事項：

- (一)有關 110 年度本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業經本市議會（以下簡稱市議會）第 13 屆第 11 次臨時大會第 5 次會議（110 年 1 月 11 日）三讀審議通過，市議會並於 110 年 1 月 25 日以議事字第 11011000130 號函送「中華民國 110 年度臺北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

會計室業務報告：

算及綜計表審議意見書」在案。

(二)嗣經本府 110 年 1 月 26 日府會聯繫會議決議略以，各機關應就市議會所提審議意見（綜合決議、但書、附帶決議等）提報局（處）務會議，逐項審慎檢討是否有窒礙難行之情事，並就後續辦理情形予以追蹤列管。

(三)110 年度市議會審議意見(單位預算)如附件 1。

(四)有關部分紙本憑證原件得免保存管理之規定，請各科室依規定辦理：

1. 依 110 年 1 月 14 日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之「各機關取得紙本支出憑證辦理電子化處理之存管原則」，並自即日生效，各機關辦理支出會計憑證電子化處理，應優先取得電子形式之憑證，以利相關作業之進行。各機關支付款項取得紙本之支出憑證，為辦理電子化處理而轉製為電子檔案者，該電子檔案為支出憑證，其原件依檔案法相關規定存管。依下列方式辦理者，紙本憑證原件得免保存管理：

(1)採購案以匯款、轉帳或簽發支票方式支付予廠商或政府採購卡發卡機構者。

(2)公用事業費款赴各事業營業處所或代收機構繳納者。

(3)補（捐）助以外之非採購案有一定支付範圍及標準，且有前端行政程序之相關資料可供查考者。

2. 又依 110 年 1 月 28 日有關非採購案之國內出差旅費，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非當日往返搭乘飛機、高鐵、座(艙)位有分等之船舶者，應檢附票根或購票證明文件，另差旅費之計車車資現行做法亦檢據核銷。經詢問主計處，主計處回應可依本局之風險性，評估紙本原件是否得免存管，經考量差假資料須經一定行政程序，及同仁須掃描前述單據電子檔案報支，應足以證明支付事實，經鈞長同意前述國內出差旅費相關紙本原件得免黏貼於紙本單據保管單送會計室存管。

3. 依前揭規定本局仍需提供紙本憑證之核銷事項主要如下：

(1)以零用金(1 萬元以下)支付之紙本憑證。

(2)同仁代墊及以預借方式先行取得款項後再支付予廠商之案件。

(3)補（捐）助之核銷案件。

會計室業務報告：

4. 紙本憑證原件得免保存管理之核銷案件，會計室以線上掃描之電子檔為付款憑證作審核，檔案如與紙本不符，請承辦同仁自行負責。

附註、本局 109 年 12 月份單位預算執行結果報告：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預算執行情形表(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億元

類別	預算數/保留數 (A)	分配數 (B)	執行數 (C)	執行率 (D)=(C)/(B)	達成率 (E)=(C)/(A)
歲入(本年度+以前年度)	3.592	3.592	3.325	92.57%	92.57%
本年度	3.52	3.52	3.3	93.75%	93.75%
以前年度	0.072	0.072	0.025	34.72%	34.72%
歲出(本年度+以前年度)	15.073	15.053	13.298	88.34%	88.22%
經常門	12.1	12.08	10.65	88.16%	88.02%
資本門	2.973	2.973	2.648	89.07%	89.07%
本年度	14.28	14.26	12.53	87.87%	87.75%
經常門	11.43	11.41	10	87.64%	87.49%
資本門	2.85	2.85	2.53	88.77%	88.77%
以前年度	0.793	0.793	0.768	96.85%	96.85%
經常門	0.67	0.67	0.65	97.01%	97.01%
資本門	0.123	0.123	0.118	95.93%	95.93%

本局 109 年 12 月份單位預算執行結果，落後原因詳如附件 1 至 3。

附件 1：110 年度市議會審議意見(單位預算)

附表 1：109 歲入執行狀況表(10912).xls

附表 2：109 歲出執行狀況表-各科室(10912)-本年度及以前年度.xls

附表 3：資本支出可支用預算執行情形表.xlsx

人事室業務報告：

一、上週辦理事項

- (一) 辦理運動產業科專案工友職缺甄補相關事宜。
- (二) 辦理運動設施科事務工友職缺甄補相關事宜。
- (三) 辦理運動產業科經建行政職系科員職缺甄補相關事宜。
- (四) 辦理綜合企劃科綜合行政職系專員職缺甄補相關事宜。

人事室業務報告：

- (五) 辦理競技運動科文教行政職系科員職缺甄補相關事宜。
- (六) 辦理秘書室技工職缺甄補相關事宜。
- (七) 辦理運動設施科職工簡淑貞屆齡退休相關事宜。
- (八) 辦理 109 年高普考試增額錄取人員基礎訓及實務訓練相關事宜。
- (九) 配合本府辦理 110 年優秀工友選拔相關推薦事宜。
- (十) 辦理本局各類人員年終考績(核、成)案相關事宜。
- (十一) 1 月 29 日召開本局 110 年第 1 次考績暨甄審委員會、職工考核委員會。
- (十二) 賡續辦理人員異動、甄補、請領考試及格證書、核派、人員送審(含留職停薪及職務代理等各項作業)及敘獎令發布等作業。
- (十三) 賡續辦理同仁訓練、學習時數統計及提醒，並抽查各單位員工出勤、加班情形。
- (十四) 近期人員異動如下(110.1.25-2.7)：

科室	職稱	姓名	異動原因	日期	備註
競技運動科	科員	方奕璋	平調他機關	110.02.01	調至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課員
運動產業科	科員	葉育如	他機關調入	110.02.03	原任桃園市桃園區公所技士

二、本週工作重點

- (一) 辦理運動產業科專案工友職缺甄補相關事宜。
- (二) 辦理運動設施科事務工友職缺甄補相關事宜。
- (三) 辦理綜合企劃科綜合行政職系專員職缺甄補相關事宜。
- (四) 辦理競技運動科文教行政職系科員職缺甄補相關事宜。
- (五) 辦理秘書室技工職缺甄補相關事宜。
- (六) 辦理 109 年高普考試增額錄取人員基礎訓及實務訓練相關事宜。
- (七) 配合本府辦理 110 年優秀工友選拔相關推薦事宜。
- (八) 辦理本局 110 年第 1 次考績暨甄審委員會會議紀錄奉核後，後續相關事宜。
- (九) 配合本府辦理 109 年 12 月至 110 年 2 月即時獎勵審查作業相關事宜。

人事室業務報告：

(十) 賡續辦理人員異動、甄補、請領考試及格證書、核派、人員送審(含留職停薪及職務代理等各項作業)及敘獎令發布等作業。

(十一) 賡續辦理同仁訓練、學習時數統計及提醒，並抽查各單位員工出勤、加班情形。

(十二) 近期人員異動如下(110.2.1-2.26)：

科室	職稱	姓名	異動原因	日期	備註
競技運動科	科員	方奕璋	平調他機關	110.02.01	調至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課員
運動產業科	科員	葉育如	他機關調入	110.02.03	原任桃園市桃園區公所技士
運動產業科	職務代理人	陳凱頻	契約期滿	110.02.22	108.08.23 至 110.02.22 申請育嬰留職停薪
運動產業科	科員	周怡岑	回職復薪	110.02.23	

三、宣導事項：

(一) 本(110)年度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辦理方式業已簽准，相關規定及辦理方式，均與往年相同，請符合健康檢查受檢對象者，掌握時效依規定受檢，並於本年12月31日前完成經費核銷事宜。相關附件業已置於 X:\人事室\01_人事業務表格\福利\110 年健康檢查資料夾中供同仁參閱。

(二) 轉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辦理之 110 年至 112 年『闔家安康』-全國公教員工團體保險，由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獲選承作【請逕洽中國人壽保險公司辦理】：

1. 保險期間：110 年 4 月 1 日 0 時起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24 時止，為期 2 年。

2. 保險種類：

(1) 方案一：意外險給付方案，含重大燒燙傷保險、運輸事故身故保險、火災或溺水事故身故保險、航空意外身故保險)、傷害醫療保險、意外醫療住院保障(住院日額【含骨折未住院】、住院前後一週門診醫療、加護病房費日額、每次住院手術費用)。

(2) 方案二：壽險、意外險及住院醫療給付方案

人事室業務報告：

A. 員工、配偶及子女：定期壽險、意外傷害保險(含重大燒燙傷保險、運輸事故身故保險、火災或溺水事故身故保險、航空意外身故保險)、傷害醫療保險、住院醫療保障(住院日額【含骨折未住院】、住院前後兩週門診醫療、加護病房費日額、每次住院手術費用)。

B. 父母(含配偶之父母)：同意外險給付方案之給付項目。

3. 適用對象：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私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現職員工(含聘僱人員，不含留職停薪人員)及其配偶、子女、父母(含配偶之父母)，並以職業分類第 1 至 4 職級人員為範圍。

4. 投保年齡：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私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現職員工及其配偶、父母(含配偶之父母)投保年齡上限為 70 歲，可續保至 80 歲。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私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現職員工之子女，投保年齡自出生且健康出院起至 30 歲且未婚之戶籍登記之子女。

5. 保費：

(1) 方案一：意外險給付方案(免健康聲明、免體檢)

A. 員工及其配偶：年繳新臺幣(以下同)1,950 元。

B. 員工子女：未滿 15 歲為 645 元；已滿 15 歲為 1,327 元。

C. 父母(含配偶之父母)：1,958 元。

(2) 方案二：壽險、意外險及住院醫療給付方案(需健康聲明)

A. 員工及配偶：2,950 元。

B. 員工子女：未滿 15 歲 1,095 元；已滿 15 歲為 2,327 元。

C. 父母(含配偶之父母)：1,958 元(註：本方案父母僅能投保意外險給付項目)。

(三) 本府各機關學校員工及其眷屬自費團體保險，由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作【請逕洽國泰人壽各區服務人員或市政大樓專責駐點人員(1999 轉 4577)】：

1. 保險期間：108 年 4 月 1 日 0 時起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24 時止，為期 4

人事室業務報告：

年。

2. 保險種類：定期壽險、意外傷害保險、傷害醫療保險、住院醫療保險、癌症醫療保險、燒燙傷給付等 6 大項。
3. 適用對象：本府現職員工（不含派遣及委外人力、工讀生、替代役、聘僱未滿 1 年臨時人員）、留職停薪人員、員工之配偶、父母、子女及退休人員。
4. 投保年齡：本人、配偶為 15 至 65 歲、子女為 0 至 26 歲、父母為未滿 65 歲；原已投保之員工父母及 65 歲以上退休人員，自 109 年 4 月 1 日起得續保至 80 歲。
5. 保費：每半年繳費一次，現職員工及其配偶為新臺幣（以下同）2,280 元，員工子女 1,383 元，員工父母 4,150 元，65 歲以上退休人員 4,150 元，未滿 65 歲退休人員 5,705 元，110 年續保日時將依理賠狀況重新檢視費率。
6. 繳納方式：採每半年繳 1 次，由同仁以信用卡或郵局扣款方式繳納，手續費由國泰人壽公司負擔。
7. 相關資訊請查詢本府人事處 / 服務園地 / 本府自費團保專區 (<https://dop.gov.taipei/cp.aspx?n=EA56BA3CA296DDF6&s=6AA2B75D5E2345D7>) 下載。

政風室業務報告：

一、上週辦理事項

- (一) 1 月 25 日「110 年度轄管運動場館(地)設施設備修繕及更新預約式採購」開標監辦。
- (二) 1 月 25 日「109 年度轄管運動場區整建工程」驗收監辦。
- (三) 1 月 25 日「110 年運動場區清潔維護採購案」開標監辦。
- (四) 1 月 26 日「臺北市政府組隊參加 2021 北高挑戰行自行車」開標監辦。
- (五) 1 月 26 日「臺北市信義運動中心暨永春都更案回饋空間及七虎公園游泳

政風室業務報告：

池促參前置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開標監辦。

(六)1月27日派員參加「本局109年度檔案銷毀內部初審會議」。

(七)1月27日「臺北體育館及河濱公園運動場地照明設備及管線改善工程採購案」驗收監辦。

(八)1月28日「臺北體育館及河濱公園運動場地照明設備及管線改善工程採購案」驗收監辦。

(九)1月29日「臺北市電競產業人才培育及電競戰隊城市運動會作案」開標監辦。

(十)1月29日「2020臺北馬拉松國際田徑總會公路賽銅標籤認證專案服務」驗收監辦。

(十一)1月29日「臺北國際龍舟錦標賽暨端午嘉年華標誌、標語暨延伸應用設計製作案」驗收監辦。

(十二)1月29日「109年度天母運動場區物業管理採購案」驗收監辦。

(十三)1月29日「110年度轄管運動場地照明改善及電力管線更新工程」決標監辦。

(十四)1月29日「110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臺北市代表隊服裝財物採購」決標監辦。

(十五)1月25日至1月29日，會辦公文30件。

二、本週工作重點

(一)2月1日「109年所轄運動場館電子化售票機租賃及系統功能調整設定財物採購案」驗收監辦。

(二)2月3日「2021臺北國際龍舟錦標賽系列活動之舵手研習營規劃暨執行勞務採購」開標監辦。

(三)2月3日「2021臺北國際龍舟錦標賽活動式廁所及淋浴間租賃案」開標監辦。

(四)2月4日「2020臺北馬拉松活動企劃暨執行勞務採購案」驗收監辦。

(五)2月5日「109年度轄管場館(地)綠化景觀草木維護管理」驗收監辦。

